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（以下简称“保荐工作指引”）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元证券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吴凌、李纪蕊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13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 A 座

（五）培训人员：刘亦诚

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

（七）培训内容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近期资本市场典型监管案例，对焦点问题进行介绍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、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有了更深刻的理解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吴 凌

李纪蕊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2 月 26 日